

#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5/8/26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5	速偵	146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彭○濱	緩起訴處分
呂	105	偵	3630	家庭暴力防治	竹南分局	陳○昌	起訴
呂	105	偵	3650	家庭暴力防治	竹南分局	陳○昌	起訴
良	105	偵	3389	傷害	通霄分局	邱○清	不起訴處分
良	105	偵	3389	傷害	通霄分局	朱○俊	不起訴處分
黃	104	偵	3628	竊盜	竹南分局	江○偉	起訴
黃	104	偵	3628	竊盜	竹南分局	傅○昇	起訴
黃	104	偵	5162	湮滅證據	岸巡中局	葉○明	不起訴處分
黃	104	偵	5162	湮滅證據	岸巡中局	張○賢	不起訴處分
黃	105	偵	616	非駕業務傷害	頭份分局	陳○皇	起訴
黃	105	偵	1295	妨害名譽	頭份分局	白○正	不起訴處分
黃	105	偵	2602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曾○發	不起訴處分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梁○越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黃○凱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鍾○修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陳○紳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陳氏○銀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王○霖	起訴
黃	105	偵	385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李○頡	起訴
黃	105	偵	4068	毒品防制條例	通霄分局	林○專	起訴
黃	105	偵緝	157	竊盜	中壢分局	江○偉	起訴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